

紀念《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頒佈18周年活動

基本法

故

事

創

作

比賽

截件日期 **2011.3.4**

澳門基本法推廣協會、法務局、民政總署及教育暨青年局聯合主辦的《基本法》的活動，為提高他們對《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的認識和瞭解，並能透過文字發揮創意，以故事形式介紹基本法內容。

凡持有澳門特別行政區居民身份證人士均可參加。

獎項及獎勵

設優異獎10名，每人可得獎金1,500元及獎卷一個。

參賽作品要求

◎ 故事內容必須圍繞上述比賽主題中其中一項撰文卷創作。

◎ 故事字數不能少於400字。

◎ 故事必須以中文表達。

◎ 故事內容不得含有任何不雅成分。

◎ 每位參賽者最多可提交2篇故事，但不能重複。

◎ 必須以個人身份參加。



主辦單位 澳門基本法推廣協會 法務局 民政總署 教育暨青年局

基本法故事創作比賽

主辦單位

澳門基本法推廣協會、法務局、民政總署及教育暨青年局。

比賽宗旨

為鼓勵更多市民參與推廣《澳門基本法》的活動，讓參加者能透過文字發揮創意，以故事形式來介紹基本法。

比賽主題

主題編號	《澳門基本法》總則篇之十一要點
1	澳門是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其中一個特別行政區，是國家不可分離的部分。
2	澳門特別行政區實行“一國兩制”，不實行社會主義制度，保持原來的資本主義制度與生活方式五十年不變。
3	澳門特別行政區實行“高度自治”，享有行政管理權、立法權、獨立的司法權與終審權。
4	澳門特別行政區實行“澳人治澳”，行政機關與立法機關均由澳門特別行政區的永久性居民組成。
5	澳門居民與其他人（包括遊客、外地僱員等）的權利與自由，均受到法律的保障。
6	澳門特別行政區以法律保護私有財產權。
7	澳門特別行政區境內的土地與自然資源，原則上屬於國家所有，特區政府負責管理、使用、出租等，其收入全歸特區政府所有。
8	澳門特別行政區可以懸掛與使用澳門特別行政區區旗與區徽。
9	澳門特別行政區的行政機關、立法機關與司法機關，除使用中文外，還可使用葡文作為正式語文。
10	澳門原有法律、法令、行政法規與其他規範性文件，除同《基本法》相抵觸或經澳門特別行政區的立法機關或其他有關機關依照法定程序修改外，予以保留。
11	《澳門基本法》於澳門特別行政區具有最高地位，特別行政區的任何法律，均不得與《基本法》抵觸。

參賽資格

12歲或以上持有澳門特別行政區居民身份證人士

獎項及獎勵

設優異獎10名，每人可得獎金1,500元

參賽作品要求

- ◎ 故事內容必須圍繞上述比賽主題中的其中一項來創作
- ◎ 故事字數不能少於400字（包括標點符號）
- ◎ 故事必須以中文表達
- ◎ 參賽作品須以新細明體字形，單行間距，電腦列印在A4紙上
- ◎ 故事內容不得含有任何不雅成分
- ◎ 文字表達必須通順流暢

比賽規則

- ◎ 每位參賽者最多可提交2篇故事，但主題不能重複；
- ◎ 必須以個人身份參加；
- ◎ 參賽者資料須填寫於參賽表格上，並將表格貼在作品背面。



交件期限

即日起至2011年3月4日下午5時30分止。

收件地點及時間

◎ 法務局：澳門水坑尾街162號公共行政大樓17樓。

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9時30分至中午1時，下午2時30分至5時30分（公眾假期除外）。

◎ 成人教育中心：祐漢看台街313號翡翠廣場3樓

星期一至星期六，上午9時30分至晚上9時30分，星期日上午9時30分至下午6時（公眾假期除外）

◎ 基本法推廣協會：羅利老馬路4-6號文德大廈地下前座

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9時至中午12時30分，下午2時至5時30分，星期六上午9時至中午12時30分（公眾假期除外）。

評審：由主辦單位代表及相關專業人士評選。

評審標準

◎ 故事內容：40%

◎ 創意：30%

◎ 切合主題：30%

結果的公佈及頒獎

◎ 評審結果將於2011年3月18日前在各大報章及法務局網頁上公佈，另有專人通知得獎者。

◎ 頒獎儀式將於2011年3月27日在塔石廣場舉辦的“紀念《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頒佈18周年園遊會”上進行。

參賽需知

◎ 參賽作品必須屬原創，且未曾以任何形式發表，如有冒借或抄襲他人作品者，將被取消得獎資格；

◎ 參賽作品所引發之知識產權糾紛及法律後果一律由參賽者承擔；

◎ 所有參賽作品之著作權歸主辦機構擁有，主辦機構有權以各種形式使用該等作品；

◎ 如參賽作品水平未達評審團要求，有關獎項從缺；

◎ 本章程的解釋及評審結果，以主辦單位的決定為準；

◎ 章程未盡善處，主辦單位有權作補充解釋；

◎ 所有作品一經投件，恕不退回，且視參賽者瞭解及接受上述條款；

◎ 如有查詢，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法務局89872326（樓先生）聯絡。

紀念《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頒佈18周年活動 基本法故事創作比賽參賽表格

參賽者資料

中文姓名	葡文姓名	澳門居民身份證（最後四碼）	聯絡電話
主題編號	故事名稱		

（表格可影印使用）



